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6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二零一六年七月

【重要提示】

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广发亚太（除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

广发亚太（除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成立于2010年8月18日，基金管理人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9日，广发亚太（除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大会讨论通过了关于修改基金名称、投资范围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在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备案手续，并经中国证监会确认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依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中国证监会确认之日起，原《广发亚太（除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基金更名为“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汇率变动等因素产生波动。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拟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与《基金合同》等，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6月10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6年3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的名称

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三、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在全球市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有效分散基金的投资组合风险，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四、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及其它权益类证券市值占基金资产的60%-95%，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市值占基金资产的5%-40%。

具体投资范围包括：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包括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公募股票基金等；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债券基金、货币基金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等。

本基金的基金投资产将投资于全球主要证券市场，其中投资于与中国证监会签订了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国家或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证券资产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如与中国证监会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增加、减少或变更，本基金投资的主要证券市场将相应调整。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进行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构建，注重国际宏观经济环境、政治形势、区域市场和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并强调公司品质与成长性的结合，由此确定基金资产在国家与地区间的区域配置以及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通过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挖掘定价合理、具备持续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并有效控制下行风险。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包括股票和债券等大类资产的配置及国家和地区间的资产配置。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及其它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的比例5%-40%。

（二）权益类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分析全球经济发展趋势下全球各主要市场的投资特点，进行自上而下的国家和地区配置，在此基础上对公司及行业所处的基本面进行深入分析和把握，采取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实现合理的投资组合配置。

1、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力图对公司及行业所处的基本面进行深入分析和把握，采取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实现合理的投资组合配置。

本基金个股选择策略由定量和定性两部分组成。

定量分析的选择标准包括成长性和盈利质量分析相结合。本基金特别注重盈利质量的分析。

本基金在定量分析选取出的股票基础上，通过进一步定性分析，包括对公司治理、核心业务竞争优势、行业外部环境以及潜在机会的分析，重点考察行业龙头、国际知名品牌和具有资源或技术优势的企业。

本基金重点投资的股票是通过深入研究论证后的优秀公司，并且每只重点投资的股票都应有清晰的投资主题和详尽的估值分析。

2、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境外基金的投资，主要是作为股票投资的一种替代性投资工具。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对各个国家和地区的资产配置主要通过直接投资当地市场的股票来实现，如果基金管理人由于某些原因出现无法或不能及时的直接投资当地市场的股票、或者直接投资的成本过高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通过投资以ETF为主的公募股票基金来快速实现对该市场的资产配置。

本基金在ETF的选择上主要考虑标的指数的市场代表性、基金的跟踪误差、交易成本和流动性等，其它主动型股票基金的投资则重点考察基金的投资策略和投资风格、过往历史业绩、基金经理的长期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的声誉和投资管理团队的稳定性等。

（三）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

本基金固定收益类投资以分散投资风险和优化流动性管理为主要目标，一般不做主动性投资。本基金将投资于与中国证监会签订了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以上的债券，其资产组合以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配置原则。

本基金主要根据基金申购赎回对资金的流动性需求、基金在不同国家和地区的资产配置需求、各国家和地区的宏观经济环境、货币和财政政策、金融市场环境及利率走势等决定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和投资区域，并选择信用等级为投资级以上的政府债券、公司债券等来构建固定收益类投资组合。

（四）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投资组合避险或有效管理为目标，在基金风险承受能力许可的范围内，本着谨慎原则，适度参与金融衍生品投资，包括远期合约、掉期、期权、期货等，以实现投资组合风险管理。

此外，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基金还可进行证券借贷交易、回购交易等投资，以增加收益。未来，随着全球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基金管理人可以在经监管部门允许，并履行相应程序后，可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

（五）币种配置和外汇管理

本基金人民币与其他外币的转换目的是为了满足股票投资清算和应对赎回的需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对汇率前景的预测、股票资产的地区配置要求，以及应对申购赎回的需要，对货币资产在港币、美元、日元、韩币、澳元、欧元、英镑、新币、人民币等币种之间进行配置。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比较在境内由人民币直接转换为外币与在境外通过美元或港币转换为其他外币的成本，及考虑清算交割风险成本，决定币种转换方式，以节约货币交易成本。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一）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全球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区域经济发展情况、各国经济运行环境及其货币市场和证券市场运行状况。

3、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配比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作出投资决策，是本基金维护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保障。

4、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和上市公司基本面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基金资产的组合投资。

（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整体投资战略。

2、国际业务部根据自身或者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构建股票备选库，对拟投资对象进行持续跟踪调研，并提供个股、债券决策支持。

3、基金经理小组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投资战略，根据投研联席会议的决议，结合对证券市场、上市公司、投资时机的分析，拟订所辖基金的具体投资计划，包括：资产配置、行业配置、重仓个股投资方案。

4、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经理小组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纪要。

5、根据决策纪要，基金经理小组构造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交易部执行。

6、交易部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并将有关信息反馈基金经理小组。

7、基金绩效评估及风险管理小组重点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定期进行基金绩效评估，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综合评估意见和改进方案。

六、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60%×MSCI全球指数（MSCI World Index）+40%×恒生指数。

MSCI全球指数是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主持开发的全球性证券市场指数，是全球投资组合经理作为投资基准最为广泛应用的指数。该指数覆盖了包含发达国家以及新兴国家证券市场上市的股票，反映了全球主要股票市场价格走势的总体状况。

恒生指数是由恒生银行附属的恒指服务公司编制，它是香港监筹股价变化的指标。恒生指数成份股分别纳入工商业、金融、地产和公用事业四个分类指数。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该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七、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八、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7月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元为记账单位。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6年3月31日。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1,161,892.34	64.07
	其中：普通股	361,161,892.34	64.07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6,196,874.94	27.71
8	其他各项资产	46,311,472.36	8.22
9	合计	563,670,239.64	100.00

（二）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278,723,441.54	62.70
美国	82,438,450.80	18.54
合计	361,161,892.34	81.24

注：国家（地区）类别根据股票及存托凭证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三）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	-
材料	4,952,004.75	1.11
工业	20,901,243.00	4.70
非必须消费品	32,961,327.42	7.41
必须消费品	15,954,641.16	3.59
保健	41,032,679.66	9.23
金融	22,392,093.90	5.04
信息技术	169,450,605.66	38.12
电信服务	-	-
公共事业	53,517,296.79	12.04
合计	361,161,892.34	81.24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四）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FACEBOOK INC-A	Facebook公司	FB US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美国	54,000.00	39,810,037.68	8.96
2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T	华润燃气	1193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000.00	38,758,623.75	8.72
3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	700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香港	250,000.00	32,996,700.00	7.42
4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T	同方泰德	1206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香港	8,600,000.00	29,738,692.50	6.69
5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中国软件国际	354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000,000.00	26,122,387.50	5.88
6	CHINA DONGXI-ANG GROUP CO	中国动向	3818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00,000.00	19,623,037.50	4.41
7	PROCTER & GAMBLE CO/THE	宝洁	PG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30,000.00	15,954,641.16	3.59
8	CHINA TRADI-TIONAL CHINESE ME	中国中药	570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香港	5,000,000.00	15,873,412.50	3.57
9	PPL CORP	PPL公司	PPL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60,000.00	14,758,673.04	3.32
10	SINOSOFT TECHNOL-OGY GROUP LT	中国擎天软件	1297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香港	4,180,000.00	13,722,960.90	3.09

（五）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序号	衍生品类别	衍生品名称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股指期货	Hang Seng China Enterprises Apr16	0.00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九）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十）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未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4,901,354.12
3	应收股利	132,583.82
4	应收利息	9,159.04
5	应收申购款	1,268,375.3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311,472.36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九、基金的业绩

（一）本基金在业绩披露中将采用全球投资表现标准（GIPS）

1、在业绩表述中采用统一的货币；

2、按照GIPS的相关规定和标准进行计算；

3、如果GIPS的标准与国内现行要求不符时，同时公布不同标准下的计算结果，并说明其差异；

4、对外披露时，需要注明业绩计算标准是符合GIPS要求的。

（二）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基金本报告期单位基金资产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8.18-2010.12.31	3.10%	0.85%	13.63%	0.90%	-10.53%	-0.05%
2011.1.1-2011.12.31	-22.50%	1.15%	-21.59%	1.47%	-0.91%	-0.32%
2012.1.1-2012.12.31	19.02%	0.64%	17.43%	0.92%	1.59%	-0.28%
2013.1.1-2013.12.31	43.43%	0.86%	-2.48%	0.84%	45.91%	0.02%
2014.1.1-2014.6.30	5.89%	0.68%	8.00%	0.56%	-2.11%	0.12%
2014.1.1-2014.12.31	11.59%	0.73%	7.55%	0.57%	4.04%	0.16%
2015.1.01-2015.12.31	5.83%	1.54%	-0.18%	0.93%	6.01%	0.61%
2010.8.18-2015.12.31	61.08%	1.03%	9.49%	0.98%	51.59%	0.05%

注：本基金自2014年6月10日起，将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摩根士丹利综合亚太（除日本）总收益指数”变更为“60%×MSCI全球指数（MSCI World Index）+40%×恒生指数”。

（2）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单位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动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比较图

（2010年8月18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2、本基金自2014年6月10日起，将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摩根士丹利综合亚太（除日本）总收益指数”变更为“60%×MSCI全球指数（MSCI World Index）+40%×恒生指数”。

十、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1、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56室

3、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4、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5、设立时间：2003年8月5日

6、电话：020-83936666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828

7、联系人：段西军

8、注册资本：1.2688亿元人民币

9、股权结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基金管理人51.135%、15.763%、15.763%、9.458%和7.881%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树明：董事长，男，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兼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道德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三届理事会理事，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一届上市咨询委员会委员，广东金融学会副会长，广东省预算腐败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财政金融运行规范组成员，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财政部条法司副处长、处长，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主任、主任等职务。

林传辉：副董事长，男，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三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北京业务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投资银行上海业务总部副总经理兼投资银行上海业务总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集团公司董事、集团公司财务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戈俊：董事，男，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兼任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烽火藤仓光通信有限公司、武汉烽火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烽火诚城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征信有限公司、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烽火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大唐线缆有限公司、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兼任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藤仓烽火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大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监事。曾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总经理。

翟美卿：董事，女，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妇联常委、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董事。

许冬瑾：董事，女，工商管理硕士，主管药师，现任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兼任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制药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炮制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中药炮制与配置工专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曾任广东省康美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茂云：独立董事，男，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复旦大学教授，兼任宁波大学特聘教授，上海四维乐马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绍兴银行独立董事，海尔施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复旦大学法律系副主任，复旦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姚海鑫：独立董事，男，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辽宁大学新华国际商学院教授，兼任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工商管理硕士（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学科建设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党总支书记。

罗海平：独立董事，男，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兼任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曾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荆州市分公司经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湖北省分公司业务处长、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湖北省国际部总经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汉口分公司总经理，太平保险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太平保险公司总经理助理，太平保险公司副总经理兼纪委书记，民安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阳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

2、监事会成员

符兵：监事会主席，男，西方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支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拓展部副总经理、市场拓展部总经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市场总监。

匡丽军：监事，女，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涉外秘书，现任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副总经理。曾任广州科技房地产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广州屈臣氏公司行政主管，广州市科达实业发展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吴晓辉：监事，男，工学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任广发基金分工会主席。曾任广发证券电脑中心员工、副经理、经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总经理，男，大学本科学历，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三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北京业务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投资银行上海业务总部副总经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平：副总经理，男，硕士，经济师。曾任上海荣臣集团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华南业务部副总经理、基金科汇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负责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六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兼职委员。

易阳方：副总经理，男，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聚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自营部副经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段西军：督察长，男，博士。曾在广东省佛山市财贸学校、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工作。

邱春杨：副总经理，男，经济学博士，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原南方证券资产管理部产品设计人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副总经理、金融工程部副总经理、产品总监、金融工程部总经理。

魏恒江：副总经理，男，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在水利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4、基金经理

DingTom Liang（丁觐），男，新西兰籍，金融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2007年5月至2009年7月在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管理部研究员及海外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09年7月至2011年3月在交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及投资经理，2011年3月28日至2012年4月5日在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国际业务部研究员，2012年4月6日至2014年6月8日任广发亚太精选股票(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6月9日起任广发全球精选股票(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月12日起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Alfred Wong Teck Chit（王德捷），任职时间为2010年8月18日至2010年11月25日。

YONGHUA PAN（潘永华），任职时间为2010年10月29日至2013年7月26日。

5、本基金投资采取集体决策制度，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如下：

主席：公司总经理林传辉；成员：公司副总经理朱平、公司副总经理易阳方，权益投资总监刘晓龙，权益投资一部总经理李巍，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孙迪，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张芊。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

1、基金管理人承诺：

（1）严格遵守《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行为的发生；

（2）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按照招募说明书列明的投资目标、策略及限制进行基金资产的投资。

2、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基金资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谋取不当利益；

（3）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基金管理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内部控制大纲、基本管理制度、部门业务规章等。内部控制大纲是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内控原则的细化和展开，对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总揽和指导。内部控制大纲明确了内部控制目标和原则、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措施等。基本管理制度包括风险控制制度、基金投资管理制度、基金绩效评估考核制度、集中交易制度、基金会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员工保密制度、危机处理制度、监察稽核制度等。部门业务规章是在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岗位设置、工作要求、业务流程等的具体说明。

根据基金管理业务的特点，公司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四道内控防线：

1、建立以各岗位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第一道监控防线。各岗位均制定明确的岗位职责，各业务均制定详尽的操作流程，各岗位人员上岗前必须声明已知悉并承诺遵守，在授权范围内承担各自职责。

2、建立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的第二道监控防线。公司在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建立重要业务处理凭据传递和信息沟通制度，后续部门及岗位对前一部门及岗位负有监督的责任。

3、建立以监察稽核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机构、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监督反馈的第三道监控防线。监察稽核部属于内核部门，直接接受总经理的领导，独立于其他部门和业务活动，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的检查和监督。

4、建立以合规审核委员会及督察长为核心，对公司所有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的第四道监控防线。

十一、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40,625.71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洪渊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6年3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98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6年3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55只。自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三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49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十二、境外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法定代表人：陈秀梅女士（Ms. May Tan）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于2004年7月1日完成在香港本地注册的手续。

办公地址：香港九龙官塘道388号渣打中心十五楼 15/F., Standard Chartered Tower, 388 Kwun Tong Road, Kowloon, Hong Kong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德辅道中四至四A渣打银行大厦三十二楼 32/F.,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Building, 4-4A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HKD20,256,000,0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渣打银行在1853年获得英国皇家特许状注册成立，至今已有超过150年的历史。渣打集团的业务遍及全球增长最快的市场，拥有超过1700个经营网点（包括子公司、关联公司和合资公司），涉及亚太地区、南亚、中东、非洲、英国和美国等70多个国家。渣打银行现有超过88,000名雇员，来自115个国家，遍布70个市场。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证券资产托管规模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维持在2,817亿美元以上。

二、托管业务及主要人员情况

渣打银行证券托管业务是渣打银行的核心业务之一，主要提供托管和投资组合会计服务，机构客户群广泛分布在北美，欧洲及亚洲。渣打银行在香港有超过五十年的证券托管经验，是亚洲区具备较强实力的托管银行之一，也是全球第一家拿到ISO国际认证的托管银行。证券托管服务业务不仅是渣打银行的核心业务之一，该部门也是债打银行主要的利润来源部门。渣打银行集团董事会对证券托管业务提供了巨大支持，为证券托管业务发展提供相应的财务支持。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渣打银行的地区托管运作中心，支持该行在美洲、欧洲、澳洲、非洲、中东和亚洲的托管业务。渣打银行也在亚洲，非洲和中东40个国家和地区通过本地分行提供托管服务。

三、境外资产托管人职责

基金托管人可以委托境外资产托管人履行以下职责：

1.安全保管基金财产；

2.计算境外基金资产的资产净值；

3.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及时办理基金资产的清算、交割事宜；

4.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和所适用国家、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开设基金资产的资金账户以及证券账户；

5.按照相关合同的约定，提供与基金资产业务活动有关的会计记录、交易信息；

6.保存基金资产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7.其他由基金托管人委托其履行的职责。

十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在广州、北京、上海设立的分公司及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为投资者办理开放式基金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

（1）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7楼

直销中心电话：020-89899073 020-89899042

传真：020-89899069 020-89899070

（2）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17楼

电话：010-68083368

传